

中共雷波县委组织部

关于面向优秀大学生招收实习生的公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和县委有关人才工作决策部署，深入推进雷波县“百千工程”暨“百名硕博进雷波”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持续实施人才“新星”工程，进一步拓宽选人渠道，加快补充一批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专业人员力量，强化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我县拟面向省内外普通高校吸纳本科及以上学历在校大学生到我县机关、事业单位顶岗实习。

一、招募条件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

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学兼优；

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在校大学生、毕业两年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生或研究生；

3.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能适应工作

岗位要求；

4.具备顶岗实习所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

5.具有较强的责任意识、团队精神，以及良好的沟通协调

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

二、实习岗位及待遇

（一）实习岗位

主要包括教育体育、卫生健康、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水电、农业农村、商务、文化、旅游、林业、金融等行业领域专业性岗位、综合性岗位及乡镇基层岗位。

1. 待遇保障

1.实习补助。学生在我县实习期间，由县委组织部根据学生工作表现，每月发放1500元生活补贴。

2.人身意外伤害险。实习期间，各用人单位统一为实习生购买一份人身意外保险。

3.住房补贴。用人单位按实际情况为实习生提供住房或每月为实习生发放500元住房补贴。

4.差旅报销。实习生可按照我县差旅规定报销高校所在地至雷波1次往返交通费用。

5.优先考核聘用。对实习期间表现优秀，符合高层次人才引进和急需紧缺专业人才考核聘用条件，毕业后愿意到我县工作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核聘用。

三、实习时间

经用人单位和实习人员协商确定，最短不少于3个月，最

长不超过1年。

四、报名时间

即日起至2023年7月31日。

五、报名方式

研究生和本科生分类填写《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青研星”顶岗实习申请表》（附件2）和《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青年星”顶岗实习申请表》（附件3），发送至邮箱3024473035@qq.com。联系人：詹芸；联系电话：0834-8857499，18981595093。

六、录取聘用

由县委组织部会同各用人单位，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对报名学生进行综合分析筛选，择优录取，并按相关要求签订《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大学生就业实习协议书》。

七、相关说明

1.学生在我县实习期间，需自主协调好工学矛盾，自觉遵守工作纪律，履行正常请销假制度。

2.在实习单位具体服务时间以签订的《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大学生就业实习协议书》为准，实习期间不得擅离岗位，本县对因工作原因导致不能按期完成学业的实习生概不负责。

3.实习期间确有突发情况需提前解除实习合约的学生，应征得用人单位同意后，报县委组织部审批，经县委组织部同意后可解除实习合约，相关补贴发放计算截止时间为合约终止时间。

附件：1.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大学生实习需求表

2.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青研星”顶岗实习申请表

3.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青年星”顶岗实习申请表

 中共雷波县委组织部

 2023年7月7日

附件1

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大学生实习需求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人才类别 | 条件要求 | 需求人数 | 拟实习单位名称 |
| 学历学位 | 专业条件要求 |
| 1 | “青研星”人才 |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不限 | 20 | 1. 县级部门：县纪委监委、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委政法委、县委编办、县委巡察办、县委目标绩效管理办、县委党校、县发改经信局、县教体科技局、县民宗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雷波生态环境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外事局、县文广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退役军人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审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统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信访局、县林业和草原局、县医疗保障局、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县融媒体中心、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县残联。

2.乡镇：锦城镇、金沙镇、黄琅镇、渡口镇、永盛镇、汶水镇、西宁镇、马颈子镇、上田坝镇、瓦岗镇、宝山镇、千万贯乡、卡哈洛乡、山棱岗乡、谷堆乡、巴姑乡、莫红乡、箐口乡、桂花乡、柑子乡、拉咪乡。 |
| 2 | “青年星”人才 | 全日制大学本科生 | 不限 | 30 |

附件2

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青研星”顶岗实习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籍贯 |  | 照片 |
| 民族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码 |  |  |  | 毕业时间 |  |
| 所在高校院系及所学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院系学生工作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  | 紧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实习时间 |  |
| 实习意愿 | 志愿 | 意向单位 |
| 第一志愿 |  |
| 第二志愿 |  |
| 第三志愿 |  |
| 个人简历及获奖情况（可附页） |  |
| 高校院系意见 |  |
| 备注 |  |

附件3

雷波县人才“新星”工程“青年星”顶岗实习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籍贯 |  | 照片 |
| 民族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码 |  |  |  | 毕业时间 |  |
| 所在高校院系及所学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院系学生工作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  | 紧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实习时间 |  |
| 实习意愿 | 志愿 | 意向单位 |
| 第一志愿 |  |
| 第二志愿 |  |
| 第三志愿 |  |
| 个人简历及获奖情况（可附页） |  |
| 高校院系意见 |  |
| 备注 |  |

**填表说明：**

1.报名时间截止到2023年7月31日；

2.有意向的实习生可直接与中共雷波县委组织部联系报名；

3.已毕业全日制普通大学生填写最高学历层次的高校及院系和专业；

4.实习意向单位是指，实习生所申请实习的单位，请写2-3个意向单位；

5.实习时间段，请明确到月，例如2023.09-2024.06；

6.此表填写完成后可发送邮箱3024473035@qq.com，我们将根据报名汇总情况及时与您联系反馈。

|  |  |
| --- | --- |
| 中共雷波县委组织部办公室 |  2023年7月7日印发 |